

國立清華大學人社系 95 (上) 課程大綱

科號	HSS 2200	組別		學分	3	人數限制	
上課時間	週五下午 3:20-6:10			教室	人社 D203		
科目中文名稱	邏輯						
科目英文名稱	Logic						
任課教師	鄭志忠						

一、 課程說明：

本課程為哲學學程之必修課程，主要是介紹一些初階形式邏輯的基本概念，諸如論證的形式、論證的有效性、健全性及語句集合的一致性。

課程內容包含語句邏輯，含等號的一階述詞邏輯。除了語句和述詞邏輯的自然演繹法系統之外，也將介紹樹枝證明。

二、 指定用書：

P. Tidman / H. Kahane, *Logic and Philosophy*, 9th ed., Wadsworth 2003.

三、 參考書籍：

林正弘，《邏輯》。三民書局 1988。

M. Bergmann/J. Moor/J. Nelson, *The Logic Book*, 4th ed. McGraw-Hill Publishing Company, 2004.

四、 教學方式：

講演。

五、 教學進度：

1. 基本概念介紹
2. 語句邏輯的形式語言和自然語言的形式化
3. 真值表法
4. 語句邏輯的自然演繹法
5. 語句邏輯的樹枝證明
6. 述詞邏輯的形式語言和自然語言的形式化
7. 述詞邏輯的解釋法

8. 述詞邏輯的自然演繹法
9. 述詞邏輯的樹枝證明
10. 等號關係和確定描述詞

六、 成績考核：

家庭作業佔 30%； 期中考 30% ；期末考佔 40%。